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壯圍鄉公所 函

地址：263 宜蘭縣壯圍鄉吉祥村壯志路1
號

承辦人：簡俐宜

電話：03-9383012分機261

電子信箱：rmp415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八德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壯鄉民字第11100072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D002792_111D2000905.pdf、111D002792_111D2000906.pdf、
111D002792_111D2000907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宜蘭縣壯圍鄉生命紀念館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修正
公告、令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等各一份，惠請
協助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鄉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7次定期會議決通過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、本鄉各村辦公處、宜蘭縣政府

副本：宜蘭縣壯圍鄉民代表會、民政課



民政課 111/06/23 15:26



311110021579 有附件